

第七屆元朗區議會 第五次會議

有關：跨部門、跨界別更好地處理元朗區冷氣機滴水問題

就議員對題述事宜的提問，食物環境衛生署（本署）按職權範疇書面回應如下。

本署在接獲市民有關冷氣機滴水造成滋擾的投訴後，會派員進行實地調查，視乎情況發出口頭警告／勸喻或依法，要求相關單位的業主／佔用人採取行動糾正冷氣機滴水所造成的滋擾。調查每宗投訴所需的時間不盡相同，視乎多種因素，包括投訴的性質和複雜程度，以及有關單位業主／佔用人是否合作等。經本署人員發出口頭警告／勸喻信後，大部分投訴個案相關單位的業主／佔用人會採取行動糾正冷氣機滴水問題。如問題仍然持續，本署會根據相關法例發出「妨擾事故通知」，規定有關人士須在通知書指明期限內，減除妨擾事故，如該人未有遵從，可被本署檢控，最高可被法庭判處罰款10,000元及就妨擾持續的每一天罰款200元。

私人樓宇的業主或住戶必須確保其冷氣機沒有滴水造成滋擾，而適時維修和保養冷氣機是業主或住戶的基本責任。有關整合市面提供區內維修冷氣機的商戶名單，不屬本署的職權範圍內。另外，本署曾就冷氣機滴水個案的跟進技術諮詢相關部門。然而，在市區使用航拍機會有各種限制，例如個人私隱及航空條例等，因此在應用上會有一定困難。

本署在2005年開始在一些私人屋苑推行「物業管理公司協助處理冷氣機滴水事故計劃」（計劃），邀請屋苑的物業管理公司在夏季協助處理冷氣機滴水投訴。在2024年，元朗區共有12個私人屋苑的物業管理公司參與此計劃。透過上述計劃，物業管理公司職員在屋苑進行日常管理工作時，會協助找出滴水源頭，並勸喻有關住戶糾正問題。如物業管理

公司處理投訴不果，本署會介入跟進有關個案。透過物業管理公司所提供的優質客戶服務，能有效維持居民的和睦關係，加強協助住戶間的互動及主動合作，藉此協助查證冷氣機滴水源頭，以減少住戶因未能適時減除妨擾事故而被本署檢控以及在本署發出「妨擾事故通知」後查證有關冷氣機滴水的妨擾事故是否已經減除等，以便本署縮短調查所需的時間及簡化執法程序。在計劃下，2024年至今，由參與的物業管理公司從非執法角度協助處理的冷氣機滴水投訴個案約有391宗，當中約八成個案獲成功處理及無須轉介本署跟進。

此外，本署會為現行參與計劃的物業管理公司職員提供相關講解、適時溝通及跟進轉介個案。經評估後，本署會發出感謝信嘉許，藉以在每年夏季季末表揚積極參與計劃的物業管理公司，以及他們為妥善處理冷氣機滴水問題所作的努力與貢獻。本署會進一步推廣計劃至更多私人屋苑，並會考慮優先到參與此計劃的屋苑舉辦講座，為物業管理人員和居民講解冷氣機滴水的相關知識，就查找冷氣機滴水源頭可利用的方法及技術提供協助。

要徹底解決冷氣機滴水滋擾問題，除政府的宣傳及執法工作外，實有賴全港市民的合作和自律，顧己及人，做到定期自行檢查及維修有問題的冷氣機，共同建立一個和諧及理想的居住環境。

食物環境衛生署
元朗區環境衛生辦事處
2024年9月